國立關西高中教職員工小型文康活動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主辦人		所屬單位	
		分機號碼(或手機)	
活動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(星期　　)		
活動地點			
活動行程 （請重點略述）			
交通工具	□租車　□自行開車　□其他（　　）		
參加人數	共計　　人（如附參加人員名冊）		

活動主辦人	人事室	校長

一、 每次活動員工5人以上(含)成團（每一小型文康活動至少應有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5人參加)，每人補助(1年1次)，補助金額為新台幣500元。

二、 活動結束後2週內，由主辦人檢附單據核實報銷（附核准申請表、文康活動成果報告)。

三、 如須租借交通工具時，應簽訂安全契約。

四、 辦理旅遊活動，應辦理參加人員平安保險。

國立關西高中教職員工小型文康活動

參加人員名冊

單位	職稱	姓名	聯絡電話	備註